

社會科學論叢 2008年10月  
第二卷 第二期 147-190頁

**論中國後極權資本主義發展型國家：  
以信息化政策為例\***

**On China's Post-totalitarian Capitalist  
Developmental State: An Illustration of China's  
s Informationalization Policies**

元智大學社會暨政策科學學系教授 王佳煌

Chia-Huang Wang

Professor of the Department of Social and Policy Sciences, Yuan Ze University

---

\* 感謝兩位審查人的寶貴評論與建設性建議，筆者受益良多。文責筆者自負。

## 論中國後極權資本主義發展型國家： 以信息化政策為例

王佳煌  
元智大學社會暨政策科學學系教授

---

### 中文摘要

本文論述後極權資本主義發展型國家的概念，描述中國後極權資本主義發展型國家的演化。改革開放以後，中國已從初期的後極權轉型為混種的後極權，也逐漸形成類似東亞資本主義發展型國家的制度輪廓，但仍有其獨特性，如國有企業在整體經濟中的地位。中國一方面大力推動信息化的基礎建設與各種應用，同時不斷改組政府部會，另一方面又對信息科技的發展與使用進行嚴密的政治控制。這種既放又收的信息化政策，與後極權資本主義發展型國家的政治經濟體系有密切的關連。

**關鍵詞：**後極權、資本主義發展型國家、後極權資本主義發展型國家、信息化。

## 壹、導言

中國推行改革開放以來，迄今已三十年。試圖分析中國政經發展的論著汗牛充棟，理論觀點與立論角度各擅勝場。在比較政治的論著當中，中國、俄羅斯、古巴、北韓、越南與中、東歐等前「社會主義國家」等國的政體轉型與類型定位問題，更是論者聚焦爭辯的主題之一。例如，有人認為普丁統治的俄羅斯是後極權政體（post-totalitarianism），而非後威權政體（post-authoritarianism）（Tucker, 2005）。也有人認為俄羅斯已建立新的威權體制（Gill, 2006），成為選舉式的威權政體（electoral authoritarianism）（Ross, 2005），或是轉變為弱勢的國家威權政體（weak state authoritarianism）（Hanson, 2007）。

中國方面，學者也有不同的看法。郭蘇建（Guo, 2000）堅稱中共仍屬於極權政體，但認定中共是威權政體的亦不在少數（Chen and Deng, 1995; Weatherly, 2006）。新威權主義（new authoritarianism）（Lu and Weber, 2007）、支離的威權政體（fragmented authoritarianism）（Landry, 2008）之說，不一而足。複合式的概念亦所在多有，如後極權式發展型威權政體（post-totalitarian authoritarian developmental state）（趙建民，1999）、退化的極權主義（degenerative totalitarianism）（林佳龍、徐斯儉，2003）、後極權威權政體（post-totalitarian authoritarian regime）（徐斯儉，2007）等。吳玉山（2007）則將中共定位為後極權資本主義發展國家，認為這種結合正是中國大陸看似獨特，卻又與俄羅斯、中東歐等前社會主義國家有相同之處的原因。<sup>1</sup>

趙建民與吳玉山的提法，結合比較政治與比較政治經濟研究的焦點，有其創見與貢獻。但是，這個概念有三點值得注意。

首先，後極權可以幫助我們聚焦於1980年代末期以後逐漸弱化與轉

---

1. 但請參考Ferdinand（2007）將中國與俄羅斯並列為發展型國家的論證。

型的社會主義國家，進行個案分析與比較研究。但是，在中文學界，後極權的概念仍待釐清，方可突顯此一概念描述力與解釋力。目前國內已出版的論著多僅略微提到，並無詳細的說明。

其次，中國是否已形成類似東亞資本主義發展型國家的體制，學界並無共識。White and Wade (1988) 認為中國與東亞資本主義發展型國家分庭抗禮，同為導引的市場模型 (guided market)，Xia (2000) 認為中國已形成以網絡為基礎的二元發展型國家 (dual developmental state)。Baek (2005) 認定中國正依循東亞發展型國家的路徑，但仍有其獨特性。Ferdinand (2007) 則將中國與俄羅斯並列為發展型國家。但是，質疑中國為發展型國家的也不少 (Breslin, 1996; Zhu, 2004; So, 2005; Howell, 2006)。

如果學者選擇檢視斷裂面與負面現象，自然容易導出後發展型國家衰頹、勢微或瓦解的結論。但若參考新制度論的觀點，依據路徑依循 (path dependency) 與路徑創造 (path-making) 的概念，考量環境脈絡與歷史過程，那麼發展型國家的概念似乎是比較切合實際狀況的概念。若再檢視中國國家機關的重組、國有企圖的改革與產業政策，筆者傾向同意中國正轉向資本主義發展型國家的說法。

其三，後極權資本主義發展型國家的概念需要以具體的例證測試其描述力與解釋力，信息化政策是一個很好的選項。一方面，信息科技的訊息承載與傳播特性對統治者構成重大的挑戰，生物科技、奈米科技等高科技均無此種特性。相對於傳統大眾傳播媒介與電信科技 (電話與傳真機等)，信息科技代表新的傳播典範，不但促成電腦中介傳播 (computer mediated communication, CMC) 的新傳播模式與管道，也對中共控制大眾傳播媒介的策略與模式構成重大的挑戰。

另一方面，各國的信息化政策均有其「放」與「收」的向度。「放」是指開放與發展，「收」則是指控制與約束。在一般民主國家，通常是收少放多，亦即致力於基礎建設、法制架構與資金流通，以期促

成信息科技的普及使用，減少數位落差，同時限制部分信息科技傳播的內容，特別是違反一般社會規範的言論與內容，如毀謗、侮辱、猥褻、公共安全威脅等訊息，政治言論的限制較少。在後極權或威權、後威權國家，對信息科技則是收多放少，不但控制所謂偏差言論，更特別重視政治控制，防阻使用者藉此批評統治者，集會結社，發動社會運動。

相對其他後極權國家（post-totalitarian states，如北韓、古巴、俄羅斯、越南等），中國大陸的信息化政策似乎有其獨特性。<sup>2</sup>一方面，中共為推動經濟轉型，逐步納入資本主義的成分，建構「社會主義的市場經濟」與「具有中國特色的社會主義」，持續以各種計畫、政策、法規與策略，推動信息化，包括信息科技的研發、信息產業的推動，以及信息科技裝置的普及化。另一方面，中共為維持其統治之合法性與控制力，也透過各種軟硬體技術與法規，施加嚴密的政治控制。這種既想收束控制又想改革開放的矛盾現象，不只是政策與法規等技術問題，更是中國大陸後極權資本主義發展型國家體制的產物。後極權結構的功能在於嚴密監控透過各種信息科技與裝置流通散布的言論，發展型國家則是推動信息化，促進信息產業與經濟的發展，鞏固中共統治的合法性。兩者彼此互有牴觸與相合之處，是一種矛盾的政治經濟體。

為鋪陳此一概念與論證，本文第二節描述後極權政體的類型學與路徑圖，簡介東亞資本主義發展型國家的概念，做為本文的論證背景。第三節勾勒中國如何從極權社會主義發展型國家演化為後極權資本主義發展型國家。第四節聚焦於中國的信息化政策，包括政治控制與產業發展，做為中國後極權資本主義發展型國家的示例。最後是結論，綜述各節重點，說明研究意涵。

---

2. 參閱並比較下列學者對俄羅斯與烏克蘭信息化的論述：Krasnoboka（2002）、Semetko and Krasnoboka（2003）、McHenry and Borisov（2006）。

## 貳、後極權政體與東亞資本主義發展型國家

### 一、後極權政體的類型學與路徑圖

最早提出後極權政體概念的學者，包括Juan Linz and Alfred Stepan (Thompson, 2001: 72)、漢娜鄂蘭 (Hannah Arendt)、布里辛斯基 (Zbigniew K. Brzezinski)、哈維爾 (Václav Havel)<sup>3</sup> (Thompson, 2002: 80)。

後極權類型與轉型路徑研究的代表，當屬Linz and Stepan (1996) 與 Thompson (2001; 2002)。Linz and Stepan (1996) 依據多元主義、意識型態、領導與動員等四大向度的表現，區分民主政體、威權政體、極權政體、君主政體，並提到後極權概念及其子類型，如初期後極權政體 (early post-totalitarianism，黨的合法性仍強，市民社會仍弱，領導階層仍可壓制修正主義與反對者)、凍結的或癱瘓的後極權政體 (frozen totalitarianism，後革命世代因經濟衰退與意識型態衰頹，喪失合法性與支持)、成熟的後極權政體 (mature post-totalitarianism，如戈巴契夫後期) 等。Thompson (2001; 2002) 則以此為基礎，並加上混種後極權政體 (hybrid post-totalitarianism) 的類別，論述後極權子類型的演化路徑與路徑背後的政治、經濟脈絡，比較中國與東歐後極權政體兩者在政黨合法性、領導行為、社會現代化與反對者策略等四個向度的異同 (參閱圖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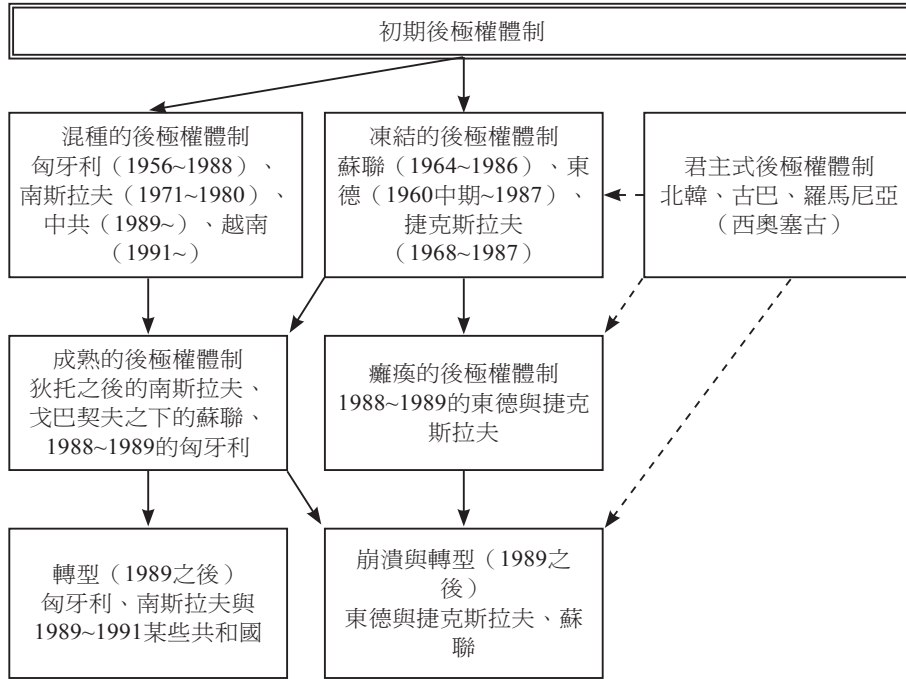
### 二、東亞資本主義發展型國家的定義

綜合Johnson等發展型國家學者的論述，發展型國家的定義如下：第一，趕超的意識型態或思維，致力於國家發展與迎頭趕上。第二，欲達此目的，必須具備有能力的財經官僚體系，能夠制定宏觀的經濟計畫與

---

3. 哈維爾對後極權政體的論述提高到社會理論的層次，可以參考Brooks (2006)。

圖1 後極權政體：類型與轉型路徑



資料來源：修改自Thompson (2002: 95)。

有效的經貿政策，特別是產業政策。第三，公私部門之間透過「行政指導」(administrative guidance) 之類的機制，互相傳遞訊息，溝通協調。公營事業是國家機關的延伸，掌控重大或壟斷性產業，也可與私部門合作，推動特定產業。第四，政治人物統而不治，官僚體系治而不統。掌握國家機關的政治人物扮演安全閥的角色，維持官僚體系的理性決策與國家機關的相對自主，防止政經決策受到利益團體的扭曲，成為少數集團或利益份子尋租的工具 (Johnson, 1982: 306~324; Leftwich, 1995: 401~405)。

東亞發展型國家包括國家自主 (state autonomy) 與國家職能 (state capacities) 兩個層面。國家自主是國家職能的前提，沒有國家自主，國

家職能即容易遭到各方濫用與尋租（rent-seeking），包括貪污、腐化與國家資源遭私人掠奪等。國家自主是指相對自主（relative autonomy）與鑲嵌的自主（embedded autonomy）。絕對的國家自主斷絕國家機關與社會、經濟之間的互動與溝通。相對自主與鑲嵌的自主則是指國家機關與經濟體系、產業部門彼此之間有連繫與協調的管道，社會運動與利益團體可以表達聲音與要求，官僚體系可以參考其意見與反應，但不會因此完全順應其要求與壓力，扭曲決策（Evans, 1995）。

國家職能是指國家機關以財經官僚體系為主幹，扮演計畫者、融資者與經營者的角色。發展型國家透過財經官僚體系與導航機構（pilot agency，如日本以前的通產省與現在的經濟產業省、臺灣的經建會），在理性規劃的基礎之上，依照國內外經濟情勢與產業結構，定期擬定國家發展的願景、策略與政策目標，擬定經濟計畫。經濟計畫導引經貿政策的制定，動員資源，並分配給指定發展的產業部門。產業政策、金融政策、財稅政策、教育政策、科技政策的功能，在於落實經濟計畫的規劃要項與目標。公營事業則是國家機關的延伸與市場中的代理人，掌控重要的或是壟斷、寡占性產業，也可與私部門合作，推動特定產業的發展。

這個定義只是我們探討發展型國家個案的理念類型，並非僵硬不變的定理，不是可以簡單套用的公式，更不是說東亞發展型國家的體制永遠不變。各個東亞發展型國家當然有其獨特的制度、脈絡，也有其特有的演進軌跡與歷史過程。制度及其成分的維持與轉變有其路徑依循的結構制約與路徑創造的可能性，受到內在、外在環境與偶然事件（contingencies）的影響。東亞資本主義發展型國家是冷戰時期與各國政治經濟轉變的產物，在後冷戰時期自然會受到內外環境與重要行動者的影響，展現新的組合。至於這種新的政治經濟組合是接續發展型國家體制的新發展型國家（neo-developmental state）（Amsden and Chu, 2003）、調適的發展型國家（Weiss, 2000; Weiss, 2003），還是遠離發展



型國家的後發展型國家（post-developmental state）（Douglass, 1994; Kim, 1999; Green, 2001），則要看論者手上的資料、觀點與立場而定。

從東亞發展型國家的概念來看中國政經體制的演化，是否有概念扭曲之嫌（conceptual stretch）？這種批評或擔憂也許有其依據，畢竟中國的財產權制度並非純粹的私有制。但是，我們也可以說，發展型國家的概念架構並不是只看財產權的所有制，也要看上述的發展型國家定義。發展型國家並非單一的公式，而是一種傘狀的概念架構，涵括各種制度的差異。從下面一節的論述，我們也可以看到中國的發展型國家體制仍在演化當中。概念扭曲的質疑，恐屬過慮。

## 參、從極權社會主義發展型國家到後極權資本主義發展型國家

### 一、辯證結合的協同演化（coevolution）

如圖2所示，中國三十年來的轉型，是從極權的社會主義發展型國家演化為初期後極權社會主義發展型國家、混種後極權社會主義發展型國家，再邁向混種後極權資本主義發展型國家。依據Jessop（2002: 110~111）體系轉型（radical system transformation）、體制轉移（regime shift）、政策調整（policy adjustment）的三分架構，極權、後極權與發展型國家體制的演化是體制轉移與政策調整交互作用形成的辯證關係。後極權與發展型國家既有共生，也有衝突，構成整個政治經濟體系向下一階段演化的動力。極權、後極權是發展型國家的政治結構與基礎，支撐發展型國家的政策制定與執行。發展型國家帶動的產業發展與經濟成長，支撐極權與後極權政體持續統治的合法性。當然，發展型國家的決策也常有失敗之處，此時領導階層內部的派系爭鬥就會導致掌權集團與經濟政策的更替調整。三十年來的改革開放，可說是後極權政體與發展體制之間辯證結合的協同演化，透過政治行動者的計算、操控、互動，

彼此交互作用，相互影響，相互轉變。<sup>4</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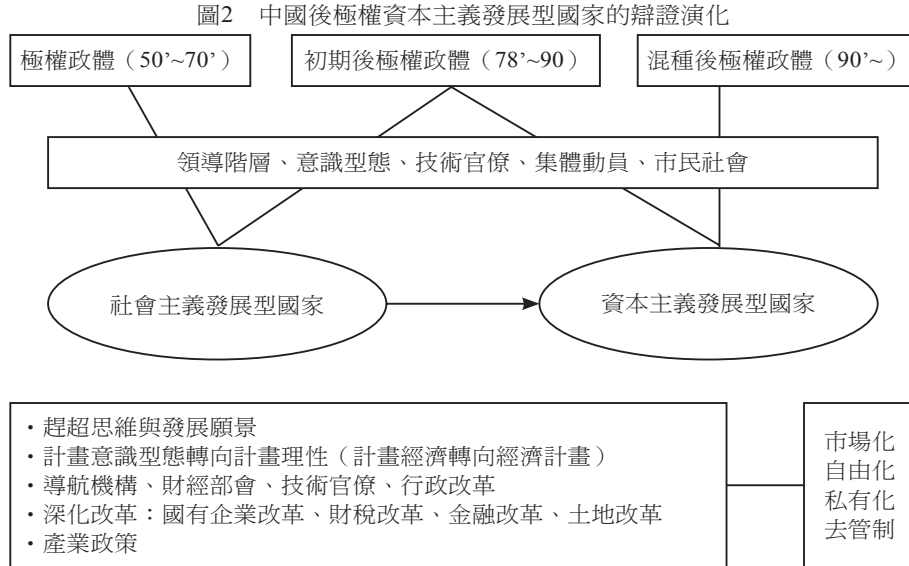
中國從極權轉型為後極權的四大重點是領導階層的甄補替換、意識型態的再詮釋、技術官僚興起，以及準市民社會（semi-civil society）<sup>5</sup>的浮現。政治菁英的甄補與政治繼承是政治制度化的核心，穩定的領導階層才能執行一貫的決策，推動產業與經濟發展，必要時甚至可以果斷地鎮壓社會的反對勢力。意識型態的再詮釋為領導階層的決策與行動背書，強化領導階層與政權的合法性。技術官僚的興起為國家機關各部會運作提供所需的專業人才，成為國家機關穩定的骨幹。準市民社會是指社會抗議事件與社會運動不絕如縷，異議人士所在多有，但均無法形成堅強的反對團體與力量。維權與環保等社會運動，以及各種社會團體只是呈現量的增加，並不表示已可與國家機關抗衡，因此暫以準市民社會稱之。

在計畫意識型態轉化為計畫理性的過程中，市場化大步推動與私有化小幅進行，但在意識型態的制約之下，離國家對財產（生產資料）有控制權、無所有權的理念型國家資本主義（state capitalism）還有一段距離（Wu, 1994: 7~8, 211）。在計畫與市場雙軌制之下，改變產業協調與總體經濟的機制，經過各種摸索、派系爭鬥，以宏觀調控維持總體經濟的穩定，因應鄉鎮企業的發展，推動國有企業經營的改革（Naughton, 1996: 7~13），逐漸發展出部分類似東亞資本主義發展型國家的體制特質，如經濟計畫、財經官僚、產業政策、國營企業等。1990年代初期，中國接續80年代末期的股票市場實驗，設立上海與深圳股市，藉以改革國有企業，兼為國企籌資。2000年起更採取一連串股市改革政策，持續以漸進方式推動資本市場自由化與國企私有化（Wong, 2006）。股市不

---

4. 參考Zhou（2000）對政治制度（國家機關）與市場經濟協同演化關係的論述。

5. 這裡所說的市民社會是國家、政黨與社會之間的政治空間，涵括非營利組織與非政府組織、社會運動與社會抗議、異議人士的言論與行動等（Porio, 2002: 228~229）。準市民社會的概念，請參閱He（1997）。



資料來源：作者自繪。

只是一種企業籌資的機制，更是中國資本主義國家體系進一步鞏固的里程碑。

經濟計畫與財經官僚的轉型偏向體制的轉移，產業政策與國企改革則是體制轉移過程中的政策調整，與東亞資本主義發展型國家的產業政策、公營企業有異曲同工之處，但又有其特異之處，如集體所有制。體系轉型的趨勢有其跡象，但短期內不太可能立即完成。

## 二、初期後極權社會主義發展型國家

從1950到1970年代末期，中國的體制可稱為極權社會主義發展型國家。在極權體制之下，毛澤東以其革命合法性與克里斯瑪權威，以社會主義與共產主義為名，掌握黨國體制，發動狂飆的集體動員，一方面鞏固其權力，消滅政敵與反對勢力，全面控制社會，市民社會難有蹤跡。另一方面，面對冷戰局勢與西方國家的圍堵，毛澤東也力推「三面紅

旗」、「大躍進」等政策與進口替代之策略，發展重工業，企圖「超英趕美」。

在極權政體階段，中國的發展型國家以計畫意識型態（*plan ideological*）（Henderson and Appelbaum, 1992: 21）為主軸，包括五個五年計畫，除了「一五」建立計畫經濟體制，「五五」進入經濟轉型期之外，其間三個五年皆因為派系與路線歧異，導致經濟活動與政治鬥爭交纏，呈現毛澤東左派冒進與官僚改革派調整之間劇烈擺盪的模式。毛澤東死後，繼任的華國鋒曾推行「洋躍進」，但為時不久，即被陳雲的「調整」取代。鄧小平於1982年掌握實權之後，即逐步奪取陳雲對經濟政策的掌控，1984年之後推動市場化改革，建立社會主義的市場經濟，焦點是（初級的）市場化，而非私有化（吳玉山，1996：53~68），開始從計畫意識型態逐漸轉變為計畫理性的漫長路程。

從鄧小平掌權到江澤民接班為止，中國可歸類為初期後極權社會主義的發展型國家。北韓與古巴之類的君主世襲後極權政體，在中國恐難出現。領導人掌握大權，但很難為所欲為，發動狂飆式的集體動員。領導階層內部也有派系爭鬥，直接、間接影響發展型國家的經濟決策與行動。中共的合法性建基於經濟政策的表現、革命元老的象徵意義與意識型態的再詮釋，市民社會仍弱，鎮壓反對者的意志堅強，絕不手軟，政治多元主義極為有限，但配合市場化的政策方向，可以容忍「大包乾」之類的地方性私有化發展。

鄧小平雖掌握大權，卻仍受到左派與革命元老的牽制，非正式政治仍深深影響正式政治，政治制度化極為有限，僅建立幹部四化原則與省部級以下幹部之退休標準（Dittmer, 2004: 18~19；寇健文，2005：130~131）。預定安排的接班人胡耀邦與趙紫陽接連因市場改革受挫與派系鬥爭而去職，陳雲的官僚改革派再度得勢（吳玉山，1996：84）。

鄧小平時代的意識型態係承接馬列主義與毛澤東思想，主張「實踐是檢驗真理的唯一標準」，以此鬆脫毛澤東思想的框架，以「四個堅

持」維持中共統治的思想基礎與正當性。1987年「十三大」之後，提出「社會主義初級階段論」與「一個中心，兩個基本點」。1992年「十四大」提出「建設有中國特色的社會主義」，企圖以此連結馬列主義的理論架構與中國的國情環境，確立「社會主義市場經濟」的體制，解決意識型態的詮釋問題與政治經濟體系的轉型問題（李英明，1995：61~78；張國聖，2004；林岡，2003）。

隨著鄧小平的掌權，經濟計畫與決策從陳雲的「調整」轉變為鄧小平的初級「市場化」，從計畫意識型態向計畫理性轉移，經濟計畫涵括「六五」、「七五」與「八五」，整體思維以計畫為主，市場為輔。經濟計畫的根源在於財經官僚體系與導航機構。趙紫陽擔任總理時期，國家計畫委員會（辦事機構）、國家經濟體制改革委員會（直屬機構）與郵電部、財政部、對外經濟貿易部、國家經濟委員會等部、委，構成發展型國家形式上的財經官僚體系。

鄧小平的市場改革派與陳雲的官僚改革派之間的爭鬥，也隨著國家經濟的狀況而互有消長，但大體上是往社會主義市場經濟的路走。雖然鄧小平力推市場化，但陳雲主導經濟決策期間推動的「家庭聯產承包責任制」與70、80年代興起的鄉鎮企業，構成隱藏性的私有化，個體戶、私營企業與外資企業則構成公開的私有化（吳玉山，1996：62~89）。農業改革、經濟（特區、沿海城市、開發區）、國有企業改革、財稅改革、金融改革，都是這個階段主要的成就，直到1989年才因「六四」事件而頓挫（Qian, 2006: 231~239）。

### 三、混種後極權社會主義發展型國家

1990年代初期，進入深化改革階段。鄧小平逐步安排第三代與第四代的領導人接班，1980年代中期的行政改革在90年代前半期持續進行。第三代接班，象徵初期後極權由革命世代掌權的階段即將消逝，經濟仍持續成長，可支撐統治的合法性。江澤民秉持鄧小平路線，提出「三個

代表」，透過再詮釋，維持社會主義的象徵地位。領導階層雖有派系鬥爭，但並未遏制領導階層的經濟決策，對異議人士與反對勢力的壓制、監控仍無絲毫放鬆跡象，直接選舉僅限於鄉村等基層層級（Liu and Dittmer, 2006: 5, 14）。市民社會僅有雛型（He, 1997），或者說僅有中國式的市民社會（White et al., 1996）。

時期的中國並不是凍結的、癱瘓的後極權，但尚無成熟後極權的徵象。革命元老的勢力已逐漸消退，政治局與政治局常委會逐漸成為決策的核心，政治制度化似有重啟之象。鄧小平透過協商，由政治局與中央委員會支持江澤民，形成第三代領導團隊，並以「隔代指定」方式，預先培養胡錦濤，以備江澤民之後接班。1990年代中期之後，革命元老逐漸凋零。1997年十五大之後，「70歲劃線離退」形成慣例，但江澤民接班後與喬石、李瑞環等人有過鬥爭與矛盾。胡錦濤、溫家寶等人接班時，江澤民等人也沒有直接且全面轉移權力。儘管如此，政治繼承的機制已大致完整，集體領導模式確立，政治局與政治局常委會成為決策的核心（Dittmer, 2004: 20~22；寇健文，2005：185~186、220~222；楊開煌，2007：60~62；董立文，2004：155）。

意識型態方面，1997年的「十五大」會議提出「鄧小平理論」，並將該理論加入黨章，結合之前「十四大」的決議，以此延續官方意識型態的說服力，確保中國政治經濟發展的意識型態基調。2000年，江澤民首次提出「三個代表」，因應社會經濟的發展（私人企業家興起、淡化階級鬥爭的色調），納入新興社會勢力，擴充意識型態的解釋力。

在混種後極權政體浮現的期間，技術官僚的興起是最重要的現象之一。Li and White（1988; 1998; 2003）的長年研究顯示，從十二大到十六大，技術官僚在中央委員會與政治局的勢力逐漸壯大。革命世代已逐漸退出政治舞台，基層出身的文官、黨職幹部、共青團、海歸派、學者專家、高階軍職人員成為官僚體系的主力。從中央到地方，領導人的學歷持續、普遍提高。技術官僚彼此之間的人際網絡也有助於技術官僚的勢

力壯大。各省（市）長與省級黨委書記進入領導階層的比例增加，區位則呈平均分布，企業家、企業高級主管亦進入中央委員會。

技術官僚成形，不僅是中國後極權政體正式政治制度化的表徵，更是發展型國家形成的主力。回顧東亞資本主義發展型國家的表現，可以發現：工程背景的技術官僚是官僚體系的主力。技術官僚基於專業背景與組織文化，在政策制定與執行時，通常專業考量較多，政治考量較少。加上有限的、間接的、漸進的民主化，構成相對穩定的政策空間，技術官僚的決策與運作不必考量選票問題，這都與之前威權政體之下的東亞發展型國家若合符節。

「六四」之後，鄧小平南巡重啟改革，市民社會的成分在1990年代逐漸再現，針對貧富不均與城鄉失衡問題而起的社會抗議事件層出不窮。部分社會運動的政治壓力可以影響重大決策，包括暫緩國有企業改革與開啟新的政策議程，但市民社會的自主性不高，仍難充分發揮制衡國家機關的作用（Zheng, 2004: 160, 171~172）。

這個階段的經濟計畫包括「八五」與「九五」。「八五」原本是延續1980年代後期陳雲官僚改革派得勢之後的政策基調，重在「治理整頓」。但鄧小平利用南巡的機會，再推市場改革，十五大決議國有制與私有制平行並重，1999年修憲納入私有制與法治，私有化獲得正式認可，計畫意識型態體制逐漸被計畫理性體制取代（吳玉山，1996：85~86；劉國光等，2006：547~548；Qian, 2006: 239~240）。「九五」延續宏觀調控的原則，著重抑制通貨膨脹與國民經濟的軟著陸（劉國光等，2006：603~610）。此一階段主要的改革成就包括外匯改革、財稅制度改革、貨幣改革、金融制度改革、官僚體系改革、國企改革等（Qian, 2006: 240~242）。

在財經官僚體系方面，李鵬擔任總理期間，國務院增設辦公廳（幕僚單位）、專門委員會，直屬機構大幅增加，部、委重組，此時財政經濟委員會與國家計畫委員會、國家經濟體制改革委員會、對外經濟貿易

部、財政部、郵電部等部委。1998年，國務院依「三定方案」（定編制、定職能、定機構），再度改革。國家計畫委員會改名為國家發展計畫委員會，國家經濟體制改革委員會從部委層級改為高層議事機構，由總理兼任主任，各部長擔任委員。各部委也有裁撤、合併與新設，如新設信息產業部（合併郵電部與電子工業部，管理新設之國家郵政局）、裁撤電力工業部（另設國家電力公司，國家經貿委負責電力管理）等。

#### 四、邁向混種後極權的資本主義發展型國家

2001年，中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中國更進一步與資本主義世界體系整合，從政策性開放轉向制度性開放，片面開放轉向全面開放，其影響複雜而深遠（Liu and Dittmer, 2006: 15）。第三代與第四代交錯接班，混種後極權政體的基本結構與特質似無明顯的轉變。

2002年十六大的結果是中央委員會與政治局大幅換血，政治精英的甄補與接班日益制度化，不再是改革開放之前贏家全拿的零和遊戲，也不再像改革開放初期或1980年代到2010年代前半期那樣步步為營，而是形成權力平衡（power balancing）的模式。職務權威超越奇魅權威或政治正確的權威，黨的領導與政府官僚體系分工日益明確，中共主導決策與重大人事安排，政府官僚體系則專責日常行政事務，職能分化（functional differentiation）的運作原則確立（Dittmer, 2004: 16~17; Bo, 2005; Zang, 2005）。

然而，第四代及其後的領導階層仍有許多不確定性。從毛澤東、鄧小平到江澤民與胡錦濤，派系衝突在菁英政治中始終是結構性的特質，意識型態、政策路線與權力均衡則是各代領導階層派系之間交鋒的衝突點（Dittmer, 2004: 18~19）。在第四代領導階層中，團派與上海幫在中央委員會與政治局各據一方，團派、上海幫、清華幫、高幹子弟、海歸派等，在政治局中彼此妥協，形成穩定的領導階層（Li and White, 2003: 591~593）。鄧小平——江澤民與江澤民—胡錦濤之間不完全交班的模



式，是否會在胡錦濤等第四代與第五代、第六代之間的權力轉移時再次出現，仍待觀察。

傅士卓即指出，胡錦濤的人事安排是制度程序與非制度化力量混雜的結果，胡錦濤要拔擢哪些人進入政治繼承的行列，必須考量派系之間的權力平衡。習近平的出線，顯示黨政精英維護其既得利益的勢力。儘管如此，從中央委員會的組成來看，從政經歷（職務）與技術官僚背景越來越重要（Fewsmith, 2008: 90~96）。

意識型態方面，2002年「十六大」不但將「三個代表」列入政治報告，更修改黨章，納入總綱，但官方意識型態中的社會主義色彩已逐漸淡化，甚至演化為政治共識或政治論述。胡錦濤在2003年的「七一講話」中再度肯定「三個代表」。胡錦濤完全掌握實權之後，即推出「科學的發展觀」、「和諧社會」的統治論述。但在「十一五」等經濟計畫之中，「社會主義市場經濟」、「三個代表」與「鄧小平理論」仍是官方標舉的指導思想。

進入二十一世紀，中國的市民社會仍僅有概略輪廓。各種社會團體與組織不斷增加，有的學者因此斷定市民社會已經在中國出現（Buesgen, 2008），但也有論者持保留的看法，如Hu（2000）對遼寧省國有企業及其下崗勞工的研究，Tang（2008）對環保類非政府組織的研究。王信賢（2006; 2007）研究中國的工會、行業協會、商會、經濟鑒證類中介組織與環保團體，指出中國的國家與社會之間的關係可以「分類控制策略」、「自利官僚競爭」兩大概念架構，以及「提供社會經濟服務」、「威脅政權程度」的高低，涵括論證。由此觀之，中國的市民社會或社會的多元主義還是有相當限度的。

東亞資本主義發展型國家的特質之一，就是一種迎頭趕上的集體思維與想望。領導階層與官僚體系亟謀發展經濟，以期儘快趕上西方已開發國家的經濟成就與生活水準，同時以此強化威權統治的合法性，換取人民的支持。中國解放之後前三十年的集體動員與革命鬥爭固然可以視

為毛澤東鞏固權力，鬥爭政敵的策略，但也證明一敗塗地。1970年代末期的改革開放可以說是社會主義發展型國家的改弦易轍，但策略、步驟與手段的調整，並不表示趕超的集體心思完全消失，而是改頭換面再出發。中國近年來逐漸浮現的資本主義發展型國家輪廓，並非全面的制度創新，而是一脈相承（中國歷經欺壓與屈辱後的再起）的制度重組。

從「十五」開始，五年計畫著重的是國民經濟與社會發展的戰略性、宏觀性與政策性，「十五」既是中共建立社會主義經濟體制後第一個五年計畫，也是邁向小康社會的第一個五年計畫（劉國光等，2006：665），更是第一個強調結合工業化與信息化的經濟計畫。楊開煌（2007：70~77）則指出，從鄧小平「改革開放」，特別是「深圳特區」的決策，經過江澤民時期政治報告的制定過程，再到胡錦濤的「十一五」規劃（尤其是「計畫」改為「規劃」的意涵），顯示第四代決策的科學化與民主化原則似已成為未來新的決策模式。至此，中共的計畫經濟已走入歷史，經濟計畫則展現出東亞資本主義發展型國家的特質，其目的在於訂定發展目標，提出發展策略，制定產業政策，並據此分配各類國家資源。由此觀之，計畫意識型態已被計畫理性取代。

2003年，國家發展計畫委員會納入國務院體制改革辦公室與經濟貿易委員會部分職權，改名為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負責擬定長期與宏觀的發展戰略，推動產業升級，進行相關經濟研究，導航機構的輪廓越發明顯，當然實際的導航與整合，還是在於政治局與常委。<sup>6</sup> 2008年，國務院批准國家發展改革委員會的「三定方案」，確立國家機關的宏觀調控能力，減少微觀管理與具體審批事項。

在混種後極權階段，私有化的政策持續推展，隱約向資本主義生產方式轉移。2007年公布施行的「物權法」，標榜在社會主義初級階段，以公有制為主體，容許多種所有制平行並進，規範動產與不動產的所有

---

6. 參閱Chinese Law and Government第36卷第1期的翻譯與發改委的網站簡介：<http://www.ndrc.gov.cn/jj/default.htm>。

權、使用權、經營權等。2008年元旦起施行的「勞動合同法」，隱約默認勞動力商品化與勞動力為私有財產的觀念，需要專門的法律予以保護。2008年10月召開的十七屆三中全會亦討論放寬農民集體所有之土地的使用權流轉。會議結束後發布「中共中央關於推進農村改革發展若干重大問題的決定」（「新土改」文件），做為解決「三農」問題的綱領文件，其中允許土地承包權「流轉」的主張，一方面意在推動農業的規模經濟，另一方面也有條件地推進或默認農地經營權（非所有權）的私有化，納入發展政策的考量與國家總體資源的管理（中國時報，2008年10月20日，A11版）。

## 肆、既放又收的信息化政策

### 一、中國後極權政體對信息化的政治控制

傳統的大眾傳播媒介，包括報章雜誌、廣播、電視等，都是中心化（centralized）、舊式的傳播媒介，必要時可援引相關法規，予以查扣、沒收、強制關門。如此可從上游、中游、下游切入，分段、分點控制訊息與言論的散布、流通。相對而言，網路與手機等是去中心化（decentralized）的、新式的傳播科技與裝置，統治者防不勝防，抓不勝抓（Latham, 2007）。統治者能夠過濾、檢查，但必須耗費相當龐大的人力、物力，疲於奔命。反對者散布各地與海內外，還是可以突破封鎖，運用各種技術，包括加密、轉寄軟體等，互通訊息，散布言論（Lacharite, 2002）。信息科技不僅有助於反對者與異議人士散布各種批評中共統治與意識型態的言論，也協助他們協調、串聯實體空間中的行動。對中共而言，只要信息科技有助於漸進的改革開放，包括市場化與私有化，促進產業發展與經濟成長，都是可以容忍的。但若超越紅線，轉而質疑領導階層的威信，甚至串聯協調，走上街頭，超出中共能夠容忍的範圍，那麼鎮壓性的國家機器就必須啟動。中共一方面推動信息化

的基礎建設，扶植本國信息產業，另一方面也布下天羅地網，嚴防信息化對中共統治的威脅。大體而言，中共控制信息科技的策略可以分成三個層次：網路架構與監控技術、法規與命令、事前預防與秋後算帳。

在網路架構與監控技術的部分，中共掌控網路的基礎建設與接取服務。基礎建設由國家負責，接取服務被國有企業壟斷。私人網路信息服務業者（internet service provider, ISP）均須透過這些國有企業，連上國際網路。ISP的主機與伺服器均須裝設過濾軟體，篩選「不當」詞語，阻擋使用者連上「不當」網站，散布「不當」訊息。使用者也必須向在地的公安部門登記，才能接上網路。換句話說，整個中國是一個超大型的內聯網（intranet），從上游到下游，形成全面監控的網路長城（Great Firewalls）（Deibert, 2002; Rayburn and Conrad, 2004）。即使網民使用網路電話，配合加密系統，也會遭到破解。根據新聞報導，Skype在中國的合夥公司早已監控文字聊天內容，過濾官方禁止的字眼，如法輪功等，並儲存用戶的個人資料（中國時報，2008年10月3日）。

在法規與命令部分，中共自1994年以來，即因應信息科技發展引發的政治控制問題，制定、施行各種相關的辦法、規定，提出各種通知與公告，規範信息科技發展的基礎建設、技術管理與信息內容。如「中華人民共和國計算機信息系統安全保護條例」旨在維護資訊系統的安全，「中國互聯網域名註冊暫行管理辦法」與「中國互聯網域名管理辦法」偏向實際的域名管理與註冊，「互聯網信息服務管理辦法」規範經營性與非經營性的互聯網信息服務者，其中第15條明定限制製作與流通的訊息，除了一般國家也會限制的訊息（淫穢、色情、侮辱毀謗、教唆犯罪等）之外，還包括其他限制性條文，如煽動民族仇恨、宣揚邪教，以及無所不包的第9項（含有法律、行政法規禁止的其他內容）。「互聯網站從事登載新聞業務管理暫行規定」第13條也有類似限制性條文。北京市政府制定的「進一步規範手機短信息發布通知」旨在規範手機簡訊的內容，以期遏制謠言的散布。「中國互聯網行業自律公約」與「博客服務

自律公約」則是由半官方的中國互聯網協會擬定，以自我約束的型態，延伸國家機器對網際網路的言論控制（相關法規與公約，請參閱表1）。

在事前預防與事後懲治部分，中共建立龐大的網路警察體系（據估三萬多名），透過「金盾」工程，負責監控網路訊息。中共注意到網吧形成的言論死角與隨之而來的社會問題，早已建構層層防護的機制。開設網吧，需要經過文化局、工商管理局、公安局、電信局的批准，網吧經營者必須負責過濾訊息。顧客上門需要出示身份證件，登記後方可使用。2001年起，官方即定期整頓、清查、打擊（施唯，2005：73~74）。即使言論、訊息的散布有漏網之魚，中共也針對比較顯著的個案，嚴加打壓，以收殺雞儆猴之效。例如，王小寧編撰時事政治評論，並透過雅虎（Yahoo!）的部落格與電子郵件發送其批評時政的言論，結果在2002年遭到國家安全局逮捕，罪名是「煽動顛覆國家政權罪」，判刑10年。記者師濤在2004年向雅虎網站發送一封有關「六四」訊息的電子郵件，即遭到中共官方追查，以「非法向境外提供國家機密」為由予以逮捕，判刑10年（Maich, 2005）。前四川財政局官員李智與遼寧異議人士姜力軍，也都是因為雅虎提供其電子信箱讓官方追查，紛紛被捕判刑，罪名包括「教唆他人加入中國民主黨」、「顛覆國家政權罪」。

表1 中國控制信息化的相關法規

法規、公約、公告等	施行或發布日期	發布或制定單位	備註
中華人民共和國計算機信息系統安全保護條例（國務院令147號）	1994/2/18	國務院	
關於加強計算機信息系統國際聯網備案管理的通告	1996/2/16	北京市公安局	
中華人民共和國計算機信息網絡國際聯網管理暫行規定	1996/2/1 1997/5/20 (修正)	國務院	

中國互聯網域名註冊暫行管理辦法	1997/5/30	國務院信息化工作領導小組辦公室	
計算機信息網絡國際聯網安全保護管理辦法	1997/12/30	國務院批准、公安部發布	
計算機信息系統國際聯網保密管理規定	2000/1	國家保密局	
中華人民共和國電信條例（國務院令第291號）	2000/9/25	國務院	信息產業主管部門負責監督管理
互聯網信息服務管理辦法（國務院令第292號）	2000/9/25	國務院	針對經營性與非經營性
互聯網站從事登載新聞業務管理暫行規定	2000/11/7	國務院新聞辦公室	
互聯網醫療衛生信息服務管理辦法	2001/1/8	衛生部	根據國務院發布的「互聯網信息服務管理辦法」與相關衛生法規
互聯網上網服務營業場所管理辦法	2001/4/3	信息產業部、公安部、文化部、國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根據「互聯網信息服務管理辦法」、「計算機信息網絡國際聯網安全保護管理辦法」及相關法規
國務院辦公廳關於進一步加強互聯網上網服務營業場所管理的通知	2001/4/3	資訊產業部、公安部、文化部、國家工商局	規範網吧等上網營業場所
電信業務經營許可證管理辦法	2001/12/26	信息產業部	
電信建設管理辦法	2002/1/4	信息產業部、國家發展計劃委員會	依電信條例等法規制定
中國互聯網行業自律公約	2004/6	中國互聯網協會	
互聯網等信息網絡傳播視聽節目管理辦法（廣電總局第39號令）	2004/10/11	國家廣播電影電視總局	
中國互聯網域名管理辦法	2004/12/20	信息產業部	
非經營性互聯網信息服務備案管理辦法（信息產業部令第33號）	2005/1/28	信息產業部	
互聯網新聞信息服務管理規定	2005/9/25	國務院新聞辦公室、信息產業部	

信息網絡傳播權保護條例（國務院令第468號）	2006/7/1	國務院	
信息產業部關於調整和統一短消息類服務接入代碼的通告	2006/7/10	信息產業部	
博客服務自律公約	2007/8	中國互聯網協會	鼓勵實名註冊
進一步規範手機短信息發布通知	2007/12/17	北京市政府	
互聯網視聽節目服務管理規定	2008/1/31	國家廣播電影電視總局、信息產業部	接收裝置包括電腦、電視與手機
資料來源：作者整理自中國互聯網絡信息中心網站「中國計算機信息網絡政策法規」，網址： <a href="http://www.cnnic.net.cn/index/0F/index.htm">http://www.cnnic.net.cn/index/0F/index.htm</a> 。			

## 二、中國發展型國家的信息化政策

### （一）計畫與法規

1978年，中共十一屆三中全會決議推行改革開放的戰略。1979年，中國依據鄧小平指示，交通與電信列為改革開放之優先項目群。1984年，提出一系列支援電信發展的政策。1987年，在德國學者的協助之下，北京計算機應用技術研究所建立第一個電子郵件的節點，向德國發出中國第一封電子郵件。1989年，提出電信改革「三步走」的政策方針，首先分出基礎建設與工程部分，其次是電信管理與營運服務分離，第三步則是郵電分營、電信重組與政企分開（彭慧鸞，2002：4~5）。

從1980年代末期到1990年代初期，中國的電信、網路建設與發展一直以大學與科研機構為主。1993年3月，中共正式提出建設國家公用經濟信息通信網（即金橋工程）的規劃，隨後推出「三金計畫」（金橋工程、金關工程與金卡工程），逐步展開國家資訊化的硬體建設與軟體應用。次年，國務院向各省市發出「三金工程」（金橋、金關、金卡）的

通知，中國的改革開放自此正式進入信息化的時代。<sup>7</sup>

1996年2月，發布國務院令第195號，名為「中華人民共和國計算機信息網絡國際聯網管理暫行規定」（1997年5月修訂），做為中共發展與管理國家資訊基礎建設的依據，並設立國務院信息化領導小組，負責協調、解決國際聯網之重大問題。依據該暫行規定，所有個人和單位均須透過郵電部的國際出入口信道，方能連上國外網路。全國網絡則分成四大塊（中國寬帶互聯網、中國金橋信息網、中國教育和科研計算網、中國科技網），分別由中國電信集團公司（原由郵電部管理，1998年後歸信息產業部）、吉通通信有限公司（原由電子工業部管理，1998年後歸信息產業部）、教育部、中國科學院負責管理。中共控制網絡基礎建設與服務的特色是一方面讓四大網絡之間（尤其是中國寬帶互聯網與中國金橋信息網）與接入網絡之間彼此有某種程度的競爭，以利網絡發展，並納入五年經濟計畫（自「九五」的信息化計畫開始），另一方面也確保國家機器對網路的全面掌控（控制網路服務業者連上國際網路的管道）（Tan et al., 1999: 45~46, 52; Loo, 2004: 703）。在「十二金」的工程中，金盾工程是公安機關的網路監視與過濾系統，重點是利用網路，搜尋過濾訊息，搭配金卡工程（身分證記錄）與實體空間設置的監視器，打擊犯罪，維持社會穩定，當然也包括言論檢查。

2000年，國務院配合「十五計畫」（2001~2005），發布「鼓勵軟件產業和集成電路發展的若干政策」（俗稱十八號文件）。此一行政法規為軟件產業與集成電路的發展提供政策組合，包括投融資政策、稅收政策、產業技術政策、出口政策、收入分配政策、人才吸引與培養政策、採購政策。投融資政策提供信息產業最需要的風險資金與種子資金，以及園區建設所需資金。稅收政策提供租稅優惠，形成變相補貼，減少產業發展的財務負擔。技術政策與人才政策意在奠定軟件與集成電

---

7. 這裡所說的信息化包括基礎建設的鋪設建構、信息產業的發展，以及各種信息科技應用的廣化與深化，包括電子商務、電子政務與休閒娛樂等。



路所需的軟硬基礎。出口政策與採購政策則是為信息產業成品打開市場通路，儘快獲利，以利相關企業成長壯大。<sup>8</sup>「十八號文件」即將在2010年到期，工業和信息化部已在構思新的政策，接續該文件對軟體產業與積體電路產業的優惠政策，並著手新設「軟件服務業司」，專責推動軟體產業。<sup>9</sup>2002年8月，中共發布「國家信息化領導小組關於我國電子政務建設的指導意見」，連同之前的三金工程，形成十二金工程的架構。<sup>10</sup>

在「十五計畫」的起草意見當中，中共提出經濟發展的雙軌策略，企圖推動國民經濟信息化，充分結合工業化與信息化，趕上世界經濟的新潮流（劉國光等，2006：668~669）。不過，這種雙軌策略有其「中國特色」。一是中共仍牢牢掌握網路的控制權；二是中共的電子政府不只是扮演民主國家電子政府資訊告知與服務的角色，更企圖產製、流通大量的網路內容，也就是把網路當成另一種政府洗腦宣傳的工具；三是大力推動中文網域名稱系統，以利中國網民使用，並累積簡體中文的網頁內容（Dai, 2002: 146~148, 154~155）。

這種既開放又收緊的雙軌策略，在相關法規中也可以看到。例如，2000年頒布的「互聯網信息服務管理辦法」（國務院第292號令），規範經營性與非經營性的互聯網信息服務（前者須經許可，後者則採備案制），明訂不可製作、傳播之信息。2002年，中共制定「中國互聯網行業自律公約」，明白指出「積極發展、加強管理、趨利避害、為我所用」是中共管理網路業的基本宗旨。一方面推動網路產業，另一方面也以較細微的、間接的（自我檢查）、多層次的策略，因應網路發展對中共統治的威脅與挑戰。依據自律公約，網路業者可以在明確的界限之內盡可能追逐利潤，不會觸犯官方的禁忌。網民可以在一定的尺度內評論

---

8. 該政策全文，請瀏覽網址：<http://www.lawon.cn/law/detail.do?id=2212204>。

9. 參閱郭建龍（2008a；2008b）的報導。

10. 十二金之類別與內容，請參考Lovelock et al.（1996），並瀏覽網址：<http://big5.dongying.gov.cn/Get/zhengwu/dzzwzl/llzs/07061102294291678.htm>與[www.itsec.gov.cn/webportal/download/2005-shierjingongchengxianzhuang.doc](http://www.itsec.gov.cn/webportal/download/2005-shierjingongchengxianzhuang.doc)。

社會與經濟議題（非高度政治性議題），中共則可藉此開放商業環境的行動，塑造與世界市場接軌的誠意。

在新興的影音網站部分，國家廣播電影電視總局於2004年公布「互聯網等信息網絡傳播視聽節目管理辦法」（廣電總局39號令），其中第7條規定：「外商獨資、中外合資、中外合作機構，不得從事信息網路傳播視聽節目業務。」信息產業部與國家廣播電影電視總局於2007年12月29日公布「互聯網視聽節目服務管理規定」（廣電總局、信產部56號令，2008年1月31日正式生效），其中第8條規定，只有國有獨資或國有控股單位可以從事網路影音服務事業。<sup>11</sup> 這些規定可謂一石兩鳥，一方面讓國有企業壟斷影音網站的商機，另一方面也可以同時控制日益五花八門的影音內容。這可以說是中國社會主義市場經濟演化過程中的控制性商品化（controlled commodification）（Weber and Lu, 2007: 775~776, 783~785）。

「十一五」規劃延續「九五」與「十五」注重信息化的基調，將國民經濟與社會信息視為工作要項之一，「以信息化帶動工業化」是「推進產業結構優化升級」的重點之一。信息產業與生物、航空航天等高新技術產業並列，需要透過產業群聚、規模經濟與擴大國際合作等方式，全力推動。信息產業的發展主力集中於積體電路、軟體等核心產業，重點培育數位影音、新世代行動通信、高效能電腦、網路設備等產業部門，並推廣信息開發與共享，推動信息技術的普及與應用。<sup>12</sup>

## （二）官僚體系與國有企業

從1970年代中期到1998年，在國務院（擬定電信法規）與國家計畫

- 
11. 相關辦法與規定之詳細條文內容，請參閱<http://www.sarft.gov.cn/articles/2004/10/11/20070924103429960289.html>與<http://www.sarft.gov.cn/articles/2007/12/29/20080104152140310117.html>。
  12. 請瀏覽新華社網站新聞：[http://news.xinhuanet.com/politics/2005-10/18/content\\_3640318.htm](http://news.xinhuanet.com/politics/2005-10/18/content_3640318.htm)。

委員會（費率政策）之下，郵電部負責（壟斷）全國電信服務營運，郵電總局負責電信網路建設，郵電部1993年發出的675號通知，更限制外商在中國境內投資或參與電信事業。各省、市設立郵電總署與郵電局，負責地方的電信網路與服務事項。中國國家資訊基礎建設的鋪設（尤其是光纖網路）以郵電部與鐵道部為主力，小部分是衛星通訊系統（VSAT）網路，分布在西藏、新疆等偏遠地區與北京、廣州等大城市。鐵道部、中國科學院與國家教育委員會等部委也有其電信網路。1994年，郵電部的電信營運部門獨立出來，成立中國電信公司，電子工業部、鐵道部、電力部與13家國有企業合資組成中國聯通，國家計畫委員會原先負責監督金橋工程的部門則成立吉通通信有限公司。<sup>13</sup> 雖然中國聯通可帶來某種程度的競爭，郵電部卻並未完全配合，中國電信仍壟斷全國電信的營運服務，電信網路互連不易，電信市場並無有效的競爭，中國聯通僅能在行動通信部門發展（Tan, 1995: 722~724; Gao and Lyytinen, 2000: 722; Zhang, 2002: 334, 341~343; Loo, 2004: 700~703）。

1994年，中國電信開始建設中國寬帶互聯網，1996年全部竣工，金橋工程亦於同年完成。1997年，中國寬帶互聯網、中國金橋信息網、中國教育和科研計算網、中國科技網等四大網絡彼此互聯完成（Loo, 2004: 702~703）。為集中事權，解決電子產業部、郵電部、鐵道部、電力部等部會之間惡性競爭、投資電信與網際網路建設重複投資之問題，提高電信網路服務市場綜效（Tan, 1995: 727~731），並為加入世界貿易組織後的新局面（競爭）做準備，國務院合併郵電部（1949年設立）、電子工業部（1982年設立）、廣播電影電視部、航天工業總公司，於1998年3月成立信息產業部，並納入國務院信息化工作領導小組，全權掌控電信、網路、廣電與衛星通訊之基礎建設與營運服務。至此，信息產業部已成

---

13. 2000年3月，吉通改組為吉通網絡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02年5月，吉通與北方十省電信公司、中國網通合併組成中國網絡通信集團公司。2003年6月，吉通正式解散。該公司大事紀與相關資訊，請參閱<http://it.sohu.com/61/82/column209998261.shtml>。

為超級大部。信產部專責電信網路建設，大幅調整費率結構（降低費率，以利普及），提高網路帶寬，服務營運則由中國電信等國有企業負責。1999年，中國電信之下已有四大公司，各自經營長途與有線電話（中國電信）、行動電話（中國電信之下的國信公司與中國聯通合併）與衛星通訊等領域。信產部也積極協助中國聯通發展，包括與中國電信的電信網路互連問題、行動電話網路、傳呼服務等，中國境內的電信與網路競爭機制自此正式起飛。各公營公司可以透過資本市場籌資，信產部仍握有最後同意權，但中國為加入世貿所進行的談判，已提高外資的投資上限。至於中國教育和科研計算網、中國科技網等非商用網路，分別由國務院改組後的教育部（原國家教育委員會）與科學技術部（原國家科學技術委員會）負責（Dai, 2002: 150~151; Zhang, 2002: 344~345; Loo, 2004: 705~706）。

2000年起，中國電信市場的自由化步調越來越快，相關的電信法規也隨之擬定，包括服務種類（基礎與增值服務）、電信費率結構與去管制化。國務院與中央軍委會也批准設立中國長城互聯網，提供各種非商用服務，如教育、科技、研究、健保與電子政務等。外經貿部則負責中國經貿網，處理電子商務相關文件與業務（關稅、進出口等）。為改善中國電信缺乏效率的問題，促進國內電信市場的競爭，政府將行動電話與衛星通訊業務從中國電信移出，於2000年成立中國移動（已成為中國第五大電信業者）與中國衛星通信集團，並發出通知，要求中國電信不得限制其他廠商對互連的要求。鐵道部於同年設立的中國鐵通成為中國市場第六大電信業者。2001年，中央批准鐵道部投入固線電信業務，國務院宣布擬大幅重整本國電信產業（Loo, 2004: 707~709）。2008年5月，中國鐵通併入中國移動，成為該公司之全資子公司。

2008年7月，國務院批准將信息產業部改制為工業和信息化部（Ministry of Industry and Information Technology，簡稱工信部），下設24個行政機構。信息產業部在各省、自治區與直轄市設立的通信管理局

也改由工信部直接管轄。改制後的工信部規模擴大三倍，如新設的國家國防科技工業局設於工信部之下，國家煙草專賣局也改由工信部管轄。<sup>14</sup>擴大後的工信部預期將促成產業與信息科技進一步整合，彼此支援，加速一般產業與信息科技產業的發展。

### （三）產業政策與產業發展

中國推動、扶植信息產業的行動，的確展現出典型資本主義發展型國家的特徵：具有明確目標與步驟的經濟計畫、產業政策的擬定與執行，以及產業從進口替代到自給自足或出口導向的發展軌跡。

在電信設備方面，學者的研究發現：產業政策的引導有其正面作用。中國電信設備（交換機）製造業的發展可分為三個階段，第一個階段是進口電信設備（如交換機），以利電信基礎建設的發展。第二個階段是利用國內廣大市場，選擇性引進外人直接投資（*foreign direct investment*, FDI），以便國有企業或私人企業與跨國企業合資生產國家計畫發展的產品，藉此學習生產，促成技術轉移與產業升級。第三個階段是政府強力支援本國設備製造商，包括資金融通、技術支援、市場開拓（出口中低階電信設備）等。等到本國製造商站穩腳步，培養出自製與研究發展的能力，並能夠開拓電信設備產業其他子部門之時，政府即不再強力介入，而是集中資源，從事尖端技術研發與產業標準的制定（如 3G）（Tan, 2002; Fan, 2006; Harwit, 2007）。

在電信營運服務方面，中國並不是只推行保護主義政策，而是以市場換技術。限制外商直接投資國內信息與電信產業，並不是只想保護本國廠商，而是要求跨國企業投資時須連帶轉移技術，同時鼓勵中國電信與中國聯通進行寡占競爭，提高競爭力，以因應加入世界貿易組織，跨

---

14. 瀏覽相關網站新聞：<http://tech.sina.com.cn/t/2008-07-18/07342335380.shtml>。 <http://tech.sina.com.cn/t/2008-06-29/10102290904.shtml>。

國企業進入本國市場帶來的競爭與挑戰 (Dai, 2002: 148~150)。這種發展策略，都是東亞資本主義發展型國家用過的招術。

中國發展型國家的信息產業政策不是沒有失敗或成效不佳的例子。蘇偉業 (So, 2005) 對北京軟體業的研究指出，中國發展型國家尚有體制不足之處。中共企圖推動無線加密認證架構 (Wireless Authentication and Privacy Infrastructure, WAPI)，建立中國獨有的產業技術標準，卻因為國家機關內保護主義/重商主義派與開放派之間的看法紛歧、外資業者的抗拒與遊說、世界貿易組織的法規限制、外國政府的關切等因素，結果功敗垂成 (Bell and Feng, 2007)。

但是，也有其他研究顯示國家機關扮演相當重要的角色，有助於本國軟體與電信服務的發展。例如，「十五」即已提出軟件出口政策，軟件產業也形成許多產業聚落，如中關村與沿海省市 (上海、大連等) 與香港鄰近區域 (深圳、廣州) 等 (Heeks and Nicholson, 2004: 285~286)。Yang et al. (2005) 以波特 (Michael Porter) 的鑽石理論，分析中國軟體產業的競爭力，焦點集中在政府政策與企業的經營策略。Kshetri (2007) 指出中、日、韓三國政府對開發中國開放原始碼軟件 (open source software) 發展的貢獻。美國政府的研究報告則指出，1960到1980年代，美商先在香港設廠從事封裝、測試。1980到2000年間，美商進入大陸本土，設立晶圓廠。2000年以後，美商設計團隊也進駐中國大陸，這個發展過程與中國建立有利的投資環境的產業政策息息相關 (United States Government Accountability Office, 2006)，也顯示中國的信息產業係依循之前臺灣等資本主義發展型國家發展電子與資訊產業的路徑，形成階梯式的產業升級。Yuan et al. (2006) 也論析中國政府在3G行動通訊與小靈通發展中的角色與作用，包括制定自有的行動通訊技術標準、執照審核與發放，以及調控3G與小靈通之間的競爭，滿足不同市場區位、階層的行動通訊需求。

學者針對不同的信息產業部門，進行評估與個案研究，提出的研究

發現與結論各有不同。有的肯定發展型國家體制的功能與產業政策的成效，有的則質疑中國是否有發展型國家體系及其產業政策的效果。這些經驗性研究固然有助於我們探討中國發展型國家是否形成或存在，個別與總體產業政策是否有效，但更重要的是產業政策的擬定與執行顯示發展型國家的體制結構、運作模式與制度邏輯。中國發展型國家並非東亞資本主義發展型國家的翻版，亦非完全照抄其策略，而是在極權到後極權的轉型過程中，從計畫意識型態轉變為計畫與市場的雙軌制，從社會主義的發展型國家轉變為資本主義的發展型國家。在此一過程中，後極權政體維持黨國體制、財經官僚體系與導航機構的決策自主空間，有助於國家機關調動、分配經濟與產業發展所需之資源，信息化的成果則可以帶動經濟發展，鞏固中共統治的合法性。

## 伍、結論

本文首先指出前社會主義國家轉型的類型與演化路徑問題，主張以「後極權」的概念指涉中國近三十年來的轉型與定位。本文試圖延展趙建民（1999）與吳玉山（2007）的概念，針對中國的個案，以中國的信息化政策為例，論證後極權資本主義發展型國家的形成。以信息化政策為例，意在突顯中共對信息化既收又放的矛盾行動，既想以信息化推動產業與經濟的發展，鞏固中共統治的合法性，又擔心信息化對領導階層與意識型態可能帶來的政治衝擊，因此以各種政策、法規、技術，嚴密控制敏感的言論。這種收放相雜的表現，不但與俄羅斯、北韓、古巴等前社會主義國家相映成趣，更是建基於後極權資本主義發展型國家的體制上。

第二節分別簡介後極權政體的類型、路徑與東亞資本主義發展型國家的定義，做為本文論證的理論背景。Linz and Stepan（1996）與Thompson（2001; 2002）對後極權的定義，在此節均有精簡的說明，以便後文綜合整理其所提向度，論述中國後極權資本主義發展型國家的演

化過程。

第三節首先提出中國後極權資本主義發展型國家的演化圖形，論述中國如何從極權的社會主義發展型國家轉變為後極權的社會主義發展型國家，再邁向後極權的資本主義發展型國家。在三十年的改革過程中，中國曾受到老人政治的掣肘與派系鬥爭的衝擊，但畢竟沒有形成凍結或癱瘓的後極權政體，北韓、古巴等君主世襲式的後極權政體，亦未出現。然而，衡諸世代交班的牽扯、派系的相對平衡，極為有限的政治改革與制度，我們亦無法斷定或預言中國何時將會轉為成熟的後極權，並展現離開後極權、邁向自由民主的跡象。加上中國的政治向度與初期的、凍結的、成熟的後極權政體各有類似之處，因此中國可稱為混種的後極權政體。

另一方面，筆者同意許多學者的看法，此即中國已逐漸形成資本主義發展型國家的體制，如經濟意識型態轉化為經濟理性，國有企業的改革與投入市場運作，產業政策扶植本國重要產業發展等。此一體制並非完全照抄東亞發展型國家的模式與發展策略，而是有其特定脈絡與政治動態，中國後極權資本主義發展型國家已有大體輪廓。

第四節以中國的信息化政策為例，論述中國後極權資本主義發展型國家的運作，包括後極權政體對信息化的政治控制與發展型國家對信息化的推動。政治控制包括網路架構與監控技術、法規與命令、事前預防與事後懲治等。信息化推動則展現出東亞發展型國家常見的體制運作與發展策略，如引導資源流動與匯集的計畫與法規、官僚體系的重組、國有企業的改革與服務，以及針對目標部門的產業政策，包括電信設備、軟體產業與電信服務等。

整體來看，我們可以發現：中國的信息政策有其變與不變的成分，與中國後極權發展型國家的演化相互呼應。在「收」的部分，不變的是嚴密的政治控制，包括針對各種網路平台與應用的法規與監控策略；變的部分首先是抓大放小，牽涉到敏感政治議題的訊息，如「六四」、藏



獨與法輪功等，多半以殺雞儆猴的方式處理，但若是批評治安、環保、貪腐等政治敏感度較低的議題，則是選擇性放寬，讓民眾有宣洩的空間。其次是透過「公約」等機制，加強民眾的「自律」意識，減輕國家機器的負擔。在「放」的部分，變的是國家機關引導產業發展的政策與策略（如從計畫經濟到經濟計畫與規劃），越來越像東亞資本主義發展型國家；不變的是國家機關在產業經濟中仍扮演重要的角色，掌控許多資源。

本文或許可以做為比較研究的起點。中國只是後極權資本主義發展型國家此一理念類型下的個案之一，我們需要更多個案與比較研究，測試此一理念類型的涵括力，包括各個前社會主義國家的後極權類型、特質與資本主義體制的演化路徑、過程有何異同。前社會主義國家的比較研究所在多有，<sup>15</sup> 但以後極權資本主義發展型國家為主概念，進行的政治經濟分析，似乎尚不多見，這或許是未來相關研究可以嘗試著力的方向。

限於篇幅與論述方式，本文無法一一交代中國後極權資本主義發展型國家浮現過程中各種細節，如各個政策、事件、會議的前因後果，政治菁英的身家背景、派系成員組合、派系鬥爭與領導階層的世代矛盾，以及所有改革開放過程中的問題（貪腐、恩庇侍從、修憲、地方選舉等）與研究議題（如中國市民社會質與量的研究、三農問題、貧富差距、中國發展與新自由主義的關係等）。

---

15. 參閱Lane（2007）與Lane and Myant（2007）。

## 參考文獻

### 一、中文

中國時報。

王信賢，2006，爭辯中的中國社會組織研究：「國家—社會」關係的視角（臺北市：韋伯文化）。

王信賢，2007，「官僚競爭下的市場中介組織：當代中國「國家—社會」關係新詮」，徐斯儉、吳玉山主編，**黨國蛻變：中共政權的精英與政策**（臺北市：五南），頁267~308。

李英明，1995，**中國大陸研究**（臺北市：五南）。

林岡，2003，「中共的理論創新和意識型態轉型」，林佳龍主編，**未來中國：退化的極權主義**（臺北市：時報文化），頁105~128。

林佳龍、徐斯儉，2003，「退化的極權主義與中國未來發展」，林佳龍主編，**未來中國：退化的極權主義**（臺北市：時報文化），頁11~30。

吳玉山，1996，**遠離社會主義：中國大陸、蘇聯和波蘭的經濟轉型**（臺北市：正中）。

吳玉山，2007，「宏觀中國：後極權資本主義發展國家—蘇東與東亞模式的揉合」，徐斯儉、吳玉山主編，**黨國蛻變：中共政權的精英與政策**（臺北市：五南），頁309~335。

施唯，2005，「互聯網吧對中國大陸資訊化和民主化進程的影響」，**中共研究**，第39卷第11期，4月：頁65~81。

徐斯儉，2007，「軟紀律約束：中共強化監督之政改的內在限制」，**中國大陸研究**，第50卷第2期，6月：頁35~60。

寇健文，2005，**中共菁英政治的演變：制度化與權力轉移，1978~2004**（臺北市：五南）。

郭建龍，2008a，「工信部兩化融合戰略初現，軟件司浮出水面」，**21世紀經濟報導**，網址：<http://topoint.com.cn/html/news/2008/06/211690.html>。2008/10/13。

郭建龍，2008b，「信息產業監管框架初定，工信部新政方向猜想」，**21世紀經濟報導**，網址：[http://ciocto.weaseek.com/2008/0708/46480707\\_2](http://ciocto.weaseek.com/2008/0708/46480707_2)。

shtml。2008/10/13。

- 張國聖，2004，「當代中共官方意識型態發展的詮析」，*問題與研究*，第47卷第4期，12月：頁25~51。
- 彭慧鸞，2002，「二十一世紀中國大陸資訊化發展的全球化接軌」，*中國大陸研究*，第45卷第6期，11月：頁1~22。
- 董立文，2004，「從權力繼承看中共政治發展的非制度化」，林佳龍主編，*未來中國：退化的極權主義*（臺北市：時報文化），頁129~163。
- 楊開煌，2007，「中共第四代領導集體決策運作之分析」，徐斯儉、吳玉山主編，*黨國蛻變：中共政權的精英與政策*（臺北市：五南），頁51~91。
- 趙建民，1999，「黨國體制下黨與立法機構關係的若干思考：中國大陸個案分析」，*中國大陸研究*，第42卷第9期，9月：頁13~25。
- 劉國光主編，張卓元、董志凱、武力副主編，2006，*中國十個五年計畫研究報告*（北京市：人民出版社）。

## 二、英文

- Amsden, Alice and Wan-Wen Chu. 2003. *Beyond Late Development: Taiwan's Upgrading Policies* (Cambridge, Massachusetts and London, England: The MIT Press).
- Baek, Seung-Wook. 2005. "Does China Follow 'The East Asian Development Model'?" *Journal of Contemporary Asia*, vol. 35, no. 4 (November), pp. 485~498.
- Bell, Stephen and Hui Feng. 2007. "Made in China: IT Infrastructure Policy and the Politics of Trade Opening in Post-WTO China," *Review of International Political Economy*, vol. 14, no. 1 (February), pp. 49~76.
- Bo, Zhiyue. 2005. "Political Succession and Elite Politics in Twenty-First Century China: Toward a Perspective of 'Power Balancing'," *Issues and Studies*, vol. 41, no. 1 (March), pp. 162~189.
- Buesgen, Michael. 2008. "Environmental NGOs' Role in Expanding Social Spaces-Diversification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A Case Study of ENGOS' Opposition to the Nujiang Dam in China's Yunnan Province," *China Journal*

- of Social Work*, vol. 1, no. 2 (July), pp. 160~171.
- Breslin, Shaun G. 1996. "China: Developmental State or Dysfunctional Development?" *Third World Quarterly*, vol. 17, no. 4 (December), pp. 689~706.
- Brooks, D. Christopher. 2006. "The Art of the Political: Havel's Dramatic Literature as Political Theory," *East European Quarterly*, vol. 34, no. 4 (Winter), pp. 491~522.
- Chen, Jie and Peng Deng, 1995, *China Since the Cultural Revolution: From Totalitarianism to Authoritarianism* (Westport, Conn.: Praeger.)
- Dai, Xiudian. 2002. "Towards a Digital Economy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New Media and Society*, vol. 4, no. 2 (June), pp. 141~162.
- Deibert, Ronald J. 2002. "Dark Guests and Great Firewalls: The Internet and Chinese Security Policy," *Journal of Social Issues*, vol. 58, no. 1, (Spring), pp. 143~159.
- Dittmer, Lowell. 2004. "Leadership Change and Chinese Political Development," in Yun-han Chu, Chih-Cheng Lo, and Ramon H. Myers eds., *The New Chinese Leadership: Challenges and Opportunities after the 16th Party Congress*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p. 10~32,
- Douglass, Mike. 1994. "The 'Developmental State' and the Newly Industrialized Economies of Asia," *Environment and Planning A*, 26 (4): 543~566.
- Evans, Peter. 1995. *Embedded Autonomy: States and Industrial Transformation*.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 Fan, Peilei. 2006. "Promoting Indigenous Capabilit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and the Catching-Up of Domestic Telecom-Equipment Firms," *The China Review*, vol. 6, no. 1 (Spring), pp. 9~35.
- Ferdinand, Peter. 2007. "Russia and China: Converging Responses to Globalization," *International Affairs*, vol. 83, no. 4 (July), pp. 655~680.
- Fewsmith, Joseph. 2008. "China in 2007," *Asian Survey*, vol. 48, no. 1 (January~February), pp. 82~96.
- Gao, Ping and Kalle Lyytinen. 2000. "Transformation of China's Telecommunications Sector: A Macro Perspective," *Telecommunications Po-*

- licity, vol. 24, no. 8~9 (September), pp. 719~730.
- Gill, Graeme. 2006. "A New Turn to Authoritarian Rule in Russia?" *Democratization*, vol. 13, no. 1 (February), pp. 58~77.
- Green, S. P. 2001. "Macroeconomic Dilemma and Alternative State Strategies: The Post-developmental State of Taiwan," in Xiaoming Huang ed., *The Political and Economic Transition in East Asia: Strong Market, Weakening State* (Richmond: Curzon), pp. 176~194.
- Guo, Sujian. 2000. *Post-Mao China: From Totalitarianism to Authoritarianism?* (Westport, Conn.: Praeger).
- Hanson, Stephen E. 2007. "The Uncertain Future of Russia's Weak State Authoritarianism," *East European Politics and Societies*, vol. 21, no. 1 (February), pp. 67~81.
- Harwit, Eric. 2007. "Building China's Telecommunications Network: Industrial Policy and the Role of Chinese State-owned, Foreign and Private Domestic Enterprises," *The China Quarterly*, Issue 190 (June), pp. 311~332.
- He, Baogang. 1997. *The Democratic Implications of Civil Society* (New York: Macmillan Press Ltd).
- Heeks, Richard and Brian Nicholson. 2004. "Software Export Success Factors and Strategies in 'Follower' Nations," *Competition and Change*, vol. 8, no. 3 (September), pp. 267~303.
- Henderson, Jeffrey and Richard P. Appelbaum. 1992. "Situating the State in the East Asian Development Process," in Richard P. Appelbaum and Jeffrey Henderson eds., *States and Development in the Asian Pacific Rim* (Newbury Park/London/New Delhi: Sage Publications), pp. 1~26.
- Howell, Jude. 2006. "Reflections on the Chinese State," *Development and Change*, vol. 37, no. 2 (March), pp. 273~297.
- Hu, Xiaobo. 2000. "The State, Enterprises, and Society in Post-Deng China," *Asian Survey*, vol. 40, no. 4 (July~August), pp. 641~657.
- Jessop, B. 2002. "Liberalism, Neoliberalism, and Urban Governance: A State-Theoretical Perspective," in Neil Brenner and Nik Theodore eds., *Spaces of Neoliberalism: Urban Restructuring in North America and Western Europe*

- (Malden, MA: Blackwell Publishers Ltd), pp. 105~125.
- Johnson, Chalmers. 1982. *MITI and the Japanese Miracle: The Growth of Industrial Policy, 1925~1975*. (Stanford, Californi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 Kim, Yun Tae. 1999. "Neo-liberalism and the Decline of the Developmental State," *Journal of Contemporary Asia*, vol. 29, no. 4 (November), pp. 441~461.
- Krasnoboka, Natalya. 2002. "'Real Journalism Goes Underground: The Internet Underground': The Phenomenon of Online Media in the Former Soviet Union Republics," *Gazette: The International Journal for Communication Studies*, vol. 64, no. 5 (October), pp. 479~499.
- Kshetri, Nir. 2007. "Government Policy, Continental Collaboration and the Diffusion of Open Source Software in China, Japan, and South Korea," *Journal of Asia-Pacific Business* vol. 8, no. 1 (April), pp. 61~77.
- Lacharite, Jason. 2002. "Electronic Decentralisation in China: A Critical Analysis of Internet Filtering Policies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ustralian Journal of Political Science*, vol. 37, no. 2 (July), pp. 333~346.
- Landry, Pierre F. 2008. *Decentralized Authoritarianism in China: The Communist Party's Control of Local Elites in the Post-Mao Era*. (Cambridge and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Lane, David, eds. 2007. *The Transformation of State Socialism: System Change, Capitalism or Something Else?* (New York: Palgrave Macmillan).
- Lane, David and Martin Myant. 2007. eds. 2007. *Varieties of Capitalism in Post-Communist Countries*. (New York: Palgrave Macmillan).
- Latham, Kevin. 2007. "SMS, Communication, and Citizenship in China's Information Society," *Critical Asian Studies*, vol. 39, no. 2 (June), pp. 295~314.
- Leftwich, Adrian. 1995. "Bringing Politics Back In: Towards a Model of the Developmental State," *The Journal of Development Studies*, vol. 31, no. 3 (February), pp. 400~427.
- Li, Cheng and Lynn White, 1988, "The Thirteenth Central Committee of the Chinese Communist Party: From Mobilizers to Managers," *Asian Survey*, vol. 28, no. 4 (April), pp. 371~399.

- Li, Cheng and Lynn White. 1998. "The Fifteenth Central Committee of the Chinese Communist Party: Full-Fledged Technocratic Leadership with Partial Control by Jiang Zemin," *Asian Survey*, vol. 38, no. 3 (March), pp. 231~264.
- Li, Cheng and Lynn White. 2003. "The Sixteenth Central Committee of the Chinese Communist Party: Hu Gets What?" *Asian Survey*, vol. 43, no. 4 (July/August), pp. 553~597.
- Linz, Juan J. and Alfred Stepan. 1996. *Problems of Democratic Transition and Consolidation: South Europe, South America, and Post-Communist Europe* (Baltimore, Maryland: The John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 Liu, Guoli and Lowell Dittmer. 2006. "Introduction: The Dynamics of Deep Reform," in Lowell Dittmer and Guoli Liu eds., *China's Deep Reform: Domestic Politics in Transition* (Oxford: Rowman and Littlefield Publishers, Inc.), pp. 1~24.
- Loo, Becky P. Y. 2004. "Telecommunications Reform in China: Towards an Analytical Framework," *Telecommunications Policy*, vol. 28 (October-November), pp. 697~714.
- Lovelock, Peter, Theodore C. Clark, and Ben A. Petrazzini. 1996. "The 'Golden Projects': China's National Networking Initiative." *Information Infrastructure and Policy* vol. 5, no. 4, pp. 265~277.
- Lu, Jia and Ian Weber. 2007. "State, Power and Mobile Communication: A Case Study of China," *New Media and Society*, vol. 9, no. 6 (December), pp. 925~944.
- Maich, Steven. 2005. "The Great Firewall of China," *Maclean's* (November 21~28), p. 41.
- McHenry, William and Artem Borisov. 2006. "E-Government and Democracy in Russia," *Communications of AIS*, vol. 2006, no. 17, pp. 2~94.
- Naughton, Barry. 1996. *Growing out of the Plan: Chinese Economic Reforms, 1978~1993*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Porio, Emma. 2002. "Civil Society and Democratization in Asia: Prospects and Challenges in the New Millennium," in Yeu-Man Yeung ed., *New Challenges for Development and Modernization: Hong Kong and the Asia-Pacific Region*

- in the New Millennium* (Hong Kong: The Chinese University Press), pp. 225~243.
- Qian, Yingyi. 2006. "The Process of China's Market Transition, 1978~1998," in Lowell Dittmer and Guoli Liu eds., *China's Deep Reform: Domestic Politics in Transition* (Oxford: Rowman and Littlefield Publishers, Inc.), pp. 229~250.
- Rayburn, J. Mike and Craig Conrad. 2004. "China's Internet Structure: Problems and Control Measures,"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Management*, vol. 21, no. 4 (December), pp. 471~480.
- Ross, Cameron. 2005. "Federalism and Electoral Authoritarianism under Putin," *Demokratizatsiya*, vol. 13, no. 3 (June), pp. 347~371.
- Semetko, Holli A. and Natalya Krasnoboka. 2003. "The Political Role of the Internet in Societies in Transition: Russia and Ukraine Compared," *Party Politics*, vol. 9, no. 1 (January), pp. 77~104.
- Shlapentokh, Vladimir. 2008. "Putin as a Flexible Politician: Does He Imitate Stalin?" *Communist and Post-Communist Studies*, vol. 41, no. 2 (June), pp. 205~216.
- So, Bennis W. Y. 2005. "The Transition of the State-Business Relationship in China: A Case Study of the Private Software Industry in Beijing," *Issues and Studies*, vol. 41, no. 4 (December), pp. 175~207.
- Tan, Zixiang. 1995. "China's Information Superhighway: What Is It and Who Controls It?" *Telecommunications Policy*, vol. 19, no. 9 (December), pp. 721~731.
- Tan, Zixiang Alex. 2002. "Product Cycles Theory and the Telecommunications Industry: Foreign Direct Investment, Government Policy, and Indigenous Manufacturing in China," *Telecommunications Policy*, vol. 26, no. 1~2 (February~March), pp. 17~30.
- Tan, Zixiang, William Foster, and Seymour Goodman. 1999. "China's State-Coordinated Internet Infrastructure," *Communications of the ACM*, vol. 42, no. 6 (June), pp. 44~52.
- Tang, Xueyong. 2008. "Civic Environmental NGOs, Civil Society, and Democratisation in China," *Journal of Development Studies*, vol. 44, no. 3



- (March), pp. 425~448.
- Thompson, Mark R. 2001. "To Shoot or Not to Shoot: Posttotalitarianism in China and Eastern Europe," *Comparative Politics*, vol. 34, no. 1 (October), pp. 63~83.
- Thompson, Mark R. 2002. "Totalitarian and Post-Totalitarian Regimes in Transitions and Non-Transitions from Communism," *Totalitarian Movements and Political Religions*, vol. 3, no. 1 (Summer), pp. 79~106.
- Tucker, Aviezer. 2005. "Restoration and Revolution: Understanding Post-totalitarianism," *Policy*, vol. 21, no. 4 (Summer), pp. 22~28.
- United States Government Accountability Office, 2006, *Offshoring: U.S. Semiconductor and Software Industries Increasingly Produce in China and India*. (Washington: Government Accountability Office).
- Weatherley, Robert. 2006. *Politics in China Since 1949: Legitimizing Authoritarian Rule*.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 Weber, Ian and Jia Lu, 2007. "Internet and Self-Regulation in China: The Cultural Logic of Controlled Commodification," *Media, Culture and Society*, vol. 29, no. 5 (September), pp. 772~789.
- Weiss, Linda. 2000. "Developmental States in Transition: Adapting, Dismantling, Innovating, Not 'Normalizing'," *Pacific Review*, vol. 13, no. 1 (March), pp. 21~55.
- Weiss, Linda. 2003. "Guiding Globalisation in East Asia: New Roles for Old Developmental States," in Linda Weiss ed., *States in the Global Economy: Bringing Domestic Institutions Back In*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pp. 245~270.
- White, Gordon and Robert Wade. 1988. "Developmental States and Markets in East Asia: An Introduction," in Gordon White ed., *Developmental States in East Asia* (New York: St. Martin's Press), pp. 1~29.
- White, Gordon, Jude Howell, and Shang Xiaoyuan. eds. 1996. *In Search of Civil Society: Market Reform and Social Change in Contemporary China* (Oxford: Clarendon Press).
- Wong, Sonia M. L. 2006. "China's Stock Market: A Marriage of Capitalism and

- Socialism,” *Cato Journal*, vol. 26, no. 3 (Fall), pp. 389~424.
- Wu, Yu-Shan. 1994. *Comparative Economic Transformations: Mainland China, Hungary, the Soviet Union, and Taiwan* (Stanford, Californi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 Xia, Ming. 2000. *The Dual Developmental State: Development Strategy and Institutional Arrangements for China's Transition* (Aldershot: Ashgate).
- Yang, Deli, Pervez Ghauri, and Mahmut Sonmez. 2005. “Competitive Analysis of the Software Industry in China,”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Technology Management*, vol. 29, no. 1/2, pp. 64~91.
- Yuan, Yufei, Wuping Zheng, Youwei Wang, Zhengchuan Xu, Qing Yang, and Yufei Gao. 2006. “Xiaolingtong versus 3G in China: Which Will Be the Winner?” *Telecommunications Policy*, vol. 30, no. 5~6 (June~July), pp. 279~313.
- Zang, Xiaowei. 2005. “Institutionalization and Elite Behavior in Reform China,” *Issues and Studies*, vol. 41, no. 1 (March), pp. 204~217.
- Zhang, Bing. 2002. “Understanding China's Telecommunications Policymaking and Reforms: A Tale of Transition toward Liberalization,” *Telematics and Informatics*, vol. 19, no. 4 (June), pp. 331~349.
- Zheng, Yongnian. 2004. *Globalization and State Transformation in China*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Zhou, Xueguang. 2000. “Economic Transformation and Income Inequality in Urban China: Evidence from Panel Data,”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vol. 105, no. 4 (January), pp. 1135~1174.
- Zhu, J. 2004. “Local Developmental State and Order in China's Urban Development during Transition,”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Urban and Regional Research*, vol. 28, Issue 2 (June), pp. 424~447.

## **On China's Post-totalitarian Capitalist Developmental State: An illustration of China's Informationalization (Xinxihua) Policy**

Chia-Huang Wang

Professor of the Department of Social and Policy Sciences, Yuan Ze University

---

### **Abstract**

The paper describes the evolution of China's post-totalitarian capitalist developmental state with to illustrate of China's informationalization (Xinxihua) policy The paper argues that the contradictory dynamics of China's policies of developing and controlling the application of information and telecommunications technologies (ICT) has been embedded in the peculiar combination of the evolving post-totalitarian regime and emerging capitalist developmental state institution.

**Key words:** post-totalitarianism; capitalist developmental state; post-totalitarian capitalist developmental state; informationalization(Xinxihua)

